

## 制发纪检监察建议、实行诫勉谈话多手段跟踪问效督促整改

## 射阳纪检监察不当区域环境问题“局外人”



◆魏列伟 陈玉军

不久前,江苏省盐城市射阳县纪委监委对全县3个镇区发出区域环境问题整改建议书,建议其党委、政府对行政监管及整改中存在的问题尽快予以完善和解决。

近年来,射阳县纪委监委主动作为,根据生态环境重点工作推进实际,深度介入并协同解决环境问题,坚持“多位一体”推进理念,精准运用纪检监察建议,督促有关镇区、行业和领域“举一反三、以案促改、标本兼治”,做实做细纪检监察监督问题整改,取得了明显成效。

## 举一反三解决共性问题

射阳县建立了生态环境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参照生态文明建设创建工作要求,深化硬化组织推进,相应设置了“生态制度、生态环境、生态空间、生态经济、生态生活、生态文化”六大类指标,其中包括涵盖六大体系重点工程建设的约束性指标和参考性指标。

作为一项新的监督问效方式,射阳县纪委监委主动承担环境监督职能,并积极探索环境问题监察建议的运用实践,把监督解决环境问题整改工作做实、做深、做细,尤其是监督整改的後半篇文章,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2021年3月,射阳县纪委监委了解到部分镇区污染防治工作推进不力,导致一些环境问题发生、群众诉求强烈等情况,立即牵头生态环境、农业农村和水利等相关部门,开展调查研判,发现了问题线索以及个案背后的深层次问题,随后发出建议,解决问题并完善制度。

“我们一方面向所属镇区和部门发出监察建议,明确提出问题的共性特点;另一方面,督促镇区注重源头治理、深层次治理,拿出整改期限,加快整改节奏。同时,表明跟踪问题解决结果、追究相关人员责任的态度。”射阳县纪委监委第四纪检监察室负责人说。

监察建议书发出后,相关镇区和部门立即制定监管整改方案,开展了为期1个月的区域环境问题专项检查整改工作,50多家企业被列入监管整改清单,投入整改资金近2000万元。截至今年5月,经多部门联合验收,问题整改合格率达100%。

实践中,射阳县纪委监委围绕“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巡视巡察、信访办理”等问题为导向,深挖症结,用足、用活、用好纪检监察建议这一有力武器,强化权力约束与监督,推动解决了一批生态环境的共性问题,完善环境监管制度。

## 瞄准“病灶”发出纪检监察建议

区域环境问题整改纪检监察建议书不能“头痛医头、脚痛医脚”,必须瞄准“病灶”精准治理。射阳县纪委监委区分不同领域、不同行业,健全了“关键少数”的管理监督机制,抓办案、提建议、督整改、促治理;坚持以“多位一体”理念、思路和方法,精准运用纪检监察建议,把生态环境问题治理不断向纵深推进。

据统计,从2020年至今,射阳县纪委监委针对“生态环境、生态空间、生态制度、生态经济、生态生活、生态文化”等六大类问题,共制发纪律检查建议书和监察建议书11件。其中,纪律检查建议书5件,监察建议书6件。纪检监察建议书总数呈逐步上升趋势,具体涉及“六稳”“六保”、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及污染防治攻坚战等多个领域,收到了“督办一案、警示一片、治理一域”的综合效果。

针对性不强、专业含量不够、是否具有实效性,是运用纪检监察建议的关键。2020年,射阳县纪委监委着眼制度规范管理,印发《规范生态环境问题整改纪检监察建议工作办法(试行)》,规定生态环境问题整改纪检监察建议的适用情形、审批权限、跟踪督办等,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纪检监察建议的正确行使和精准运用,提供了操作指南。

纪检监察建议具有法纪的刚性特质,一经发出,有关当事方、责任方无正当理由必须由履行,并按反馈。射阳县纪委监委第四纪检监察室负责人介绍:“向被监督单位制发纪检监察建议,是纪检监察机关的法定范围职责。既要应发、尽发,又不能滥发、乱发。”

为此,他们坚持做到“四个不发”,即“问题没有调查清楚前不发、提出措施没有针对性与可操作性不发、整改要求没有法规依据不发、没有与相关职能执法监管单位协调一致不发”,切实提高生态环境问题的纪检监察建议质效。

## 跟踪问效让建议落地有声

射阳县纪委监委把纪检监察建议的

行使运用情况纳入案件质量评查内容和监督工作考核指标,督促指导相关股室和镇区、部门派驻纪检监察组充分运用纪检监察建议,提高生态环境问题的监督效能。同时,对被建议人的执行情况实施跟踪监督,避免生态环境问题整改纪检监察建议书成为“一纸空文”,坚决杜绝虚假整改。

去年下半年,射阳县纪委监委在查办一起砂石码头粉尘污染案件中发现,相关镇及监管部门存在审批不严、玩忽职守现象,严重影响了当地的水生态环境,破坏了周边群众的环境权益。

射阳县纪委监委据此同时发出监察建议书和警示告知书,要求相关镇支持配合有关部门,迅速加强对重点河道砂石码头涉污行为的监管,并健全制度,加强执法,组织整改。

为防止监察建议书“一发了之”,当年10月,县纪委监委还会同镇政府、县交通及生态环境局等多个成员部门和单位,成立“专项督导组”,对建议执行情况开展“回头看”,从严从实跟踪问效,确保建议落地有声。

谁建议,谁督办。射阳县纪委监委第四纪检监察室工作人员表示:“我们通过列席整改工作会、开展专项督查、不定期‘回头看’、按比例抽查、走访群众等多种方式,了解掌握问题整改办理的后续情况,综合评估整改效果,配套实施警示告知、诫勉谈话,坚持做到‘事事有落实、件件见成效’。”

截至目前,射阳县纪检监察机关通过制发纪检监察建议、警示告知、诫勉谈话等手段,已经推动5个镇区和单位开展环境问题专项治理,解决主要问题20个,促进10多个整改单位建章立制,完成区域性环境问题整改近90.5%。

## 贺州推动碳酸钙行业绿色发展

构建“一石多吃、吃干用尽”绿色循环生态产业链

## 督察整改进行时

本报讯 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平桂矿区,矿山上草木郁郁葱葱,空气清新,环境问题整改成效明显。

据悉,这里曾因为矿权设置数量偏多偏小,矿区生态环境历史问题突出,开采区域未采取除尘抑尘措施,矿山泥土尘土厚积。2021年4月,中央第七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下沉贺州市,指出平桂区白色大理石矿存在开采野蛮无序、矿山整治不到位等问题。

贺州市聚焦督察重点,直面问题整改,对碳酸钙行业、矿山开采整治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全面抓好突出生态环境问题督察整改工作。

贺州市各职能部门严把石材碳酸钙行业项目准入关,对石材碳酸钙行业项目矿山开采企业的采矿许可、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水土保持等许可事项严格把关,对不符合要求的项目坚决不予审批。

同时,根据“就地整改一

批、搬迁入园一批、依法取缔一批”的要求,对符合用地规划或已取得用地手续,且产能达到一定规模的企业,经审核同意列入就地整改范围进行就地整改;对符合搬迁入园条件的企业进行搬迁入园;对不符合贺州市石材碳酸钙加工行业环境综合整治就地整改要求且未申请入园的企业,依法取缔。目前,已拆除213家企业落后产能工艺设备387台,关停取缔企业70家,就地整改企业96家,整合搬迁入园企业34家。

此外,贺州市积极完善产业规划布局发展循环经济,扎实开展石材碳酸钙企业生产环境综合治理工作,不断推进清洁生产,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做到“资源利用效率最大化、废物产生最小化”。整改后的碳酸钙行业产业已构建起“矿山开采—天然石材—重钙粉体—人造岗石—涂料塑料—废浆废渣再利用”于一体的“一石多吃、吃干用尽”的绿色循环生态产业链。

谭建尊 刘微



近年来,安徽省含山县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大力实施“生态立县、绿色崛起”战略,加快生态建设,改善人居环境,走出一条生态环境“高颜值”、经济发展“高质量”、乡村振兴“高水平”融合共生、协同并进的绿色发展之路。图为含山县仙踪镇六街村“石头部落”景区。

欧宗涛摄

## 把实事办到群众的心坎上

北京市海淀区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持续抓好“接诉即办”

◆郭新宇

“我家楼下饭店的油烟味道可大了,你们快来看看吧。”“又有臭味了,能来帮我们解决一下吗?”……近年来,噪声、油烟、异味等扰民问题成为群众眼中“急难愁盼”的焦点问题。

2021年以来,北京市海淀区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紧密围绕“接诉即办”工作,想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所急,解群众之所难。截至7月底,海淀区生态环境局共接到各类市民投诉举报诉求1749件,涉及大气污染1260件,建设项目相关110件,噪声污染273件,水污染30件,辐射26件,其他类50件,已“接诉即办”1504件。

## 把践行初心使命转化为“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实际行动

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以来,海淀区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始终把党史学习教育与“接诉即办”工作相结合,把践行初心使命转化为“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的实际行动,切实把好事办好。

为做好“接诉即办”工作,海淀区结合实际情况,进一步深化“接诉即办”工作机制。建立局长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的领导机制,定期召开党组会、局长办公会,通过集体商讨研判,整体把控辖区群众诉求回应处置工作。建立领导包案工作机制,由主管领导全程跟进的同时确定办案人员,每周组织召开“接诉即办”专题调度会,汇总研究一周内反映较集中的同类案件,集中讨论、剖析案件,梳理每个难点案件的办理进度。建立通报奖励机制,落实“日报告、周分析、月通报”工作机制,定期对“三率”情况进行通报,将“接诉即办”工作作为干部考核、奖励的重要参考。

近日,海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收到了一封来自某部队的感谢信,信中褒扬了环境执法人员顶风冒雨、雷厉风行为群众办实事的工作作风以及用实际行动维护群众利益的精神风貌。

这封感谢信,还要从一通报电话说起。海淀区生态环境局日前接到市民电话投诉,反映某部队院校东门向南100米处的院内散发刺鼻气味,严重扰民。接件后,

海淀区生态环境局第二党支部书记项飞带领值守人员李江、裴艳虹迅速赶往现场,检查时发现紧邻居民楼东墙外建有一个临时仓库,仓库内堆放有除虫剂和空农药瓶,现场离居民楼仅一墙之隔,刺鼻气味明显。相关工作人员现场责令该单位将农药及杀虫剂等按照国家规定进行清理整治。后经复查,该单位已按规定将散发刺鼻气味的农药瓶等全部清运干净,拆除了临时贮存仓库,并对原贮存场所周边地面进行了清洗,现场已无刺鼻气味。

## 主动作为,解决一个问题带动一类问题解决

海淀区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坚持把解决群众反映集中的热点、难点问题,作为工作的突破口和主抓手,化“被动响应”为“主动作为”,通过解决一个问题带动实现一类问题的解决。

“清华东路大气污染物浓度异常,请及时排查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近期,海淀区生态环境局接收到关于学院路清华东路附近的一个“热点网格报警”任

务,显示周边污染物排放浓度异常,需要尽快核查。

接到任务后,海淀区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执法人员叶安立带着组员第一时间赶往问题点位,对周边施工工地、实验室、餐饮等涉气企业开展“地毯式”清查。过程中,发现了不少急需解决的问题。由于涉及23家餐饮企业,执法大队相关负责人要求对上述区域做到“解决不彻底不松手、整改不到位不罢休”。

为了促进餐饮企业实现规范化管理,油烟废气达标排放,达到查处一案、警醒一片的效果,执法人员第一时间对其中一家未安装油烟净化器和一家未正常使用油烟净化器的餐饮企业进行了约谈教育并立案处罚。结合“街镇吹哨,部门报道”机制,海淀区生态环境局联合学院路街道召开餐饮企业空气污染治理整改会,物业管理人员和底商负责人也都一同参加。

同时,海淀区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监察支队副队长王永卫带领队员多次前往清华东路,对餐饮企业的整改进行“帮扶式”指导,通过一对一、面对面的形式,切实提高整改效果。不到一个月,这个区域的餐饮企业均较好地完成了整改,整体环境得到了明显改善,通过解决一个问题,带动了一类问题的解决。

我为群众办实事



◆本报记者董若义 通讯员李健壮

近日,在位于山东省聊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山东贞元汽车车轮有限公司生产车间,可以看到不只有工人们正在有序进行着生产作业,还有两个身影在车间里来回巡视。他们就是聊城市生态环境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以下简称高新区分局)的环保协管员。

查看治污设备运行是否正常、台账记录是否全面、喷涂作业是否密闭……作为环保协管员,他们要对企业污染源逐工序开展细致巡查并一一记录在档。

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高新区分局牢牢抓住“人”这一关键因素,以专职环保协管员为抓手,深化网格化环境管理机制,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不留死角的生态环境保护体系,为打造蓝天、水清、土净的生态家园打下坚实基础。

“做一名合格的环保协管员可不容易,不仅要记性好,对辖区内企业名称、位置、类型、规模、污染物排放种类等信息了如指掌,还要有一双发现问题的‘火眼金睛’,更要有一颗热爱环保事业的心。”作为专职环保协管员的杨志鲁骄傲地表示。

据了解,高新区专职环保协管员队伍目前有36人,他们扎根基层一线,主要负责包抓区域污染源调查、日常巡查和监督管理,服务企业转型、项目建设和百姓民生。“5+2”“白加黑”“全天候”已成为他们的工作常态。

聊城市博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人胡建廷告诉记者:“环保协管员可以帮助我们发现一些容易被忽视的问题,引起我们的重视。同时,对一些重要事项,协管员在细致了解情况后,也能为我们提供更加精准的监督和指导服务,对企业自身发展是一件好事。”

记者了解到,除了日常巡查、督促有关单位落实治污减排措施外,高新区环保协管员还积极向辖区居民宣传绿色生活方式、环保小知识等,倡导大家从自身做起,从身边小事做起,共同保护生态环境,呵护绿色家园。

为提升环保协管员发现、处理、解决环境问题的能力,高新区分局积极开展网格化日常管理、污染源巡查规范、环境问题排查上报等方面的培训,保障网格化环境监管工作顺利进行,确保“小事不出格”。

今年以来,高新区分局已组织开展相关培训32次,持续提升了协管员的环保专业化水平。为充分调动环保协管员的工作积极性,高新区分局还建立起奖勤罚懒工作机制,对工作表现突出人员进行表彰奖励,对工作不积极、巡查不到位的人员及时清理出专职协管员队伍。

在专职环保协管员的配合和努力下,高新区交上了一份令群众满意的答卷:今年上半年,全区空气质量综合指数为5.25,同比改善6.9%,水质考核断面均未出现超标情况,土壤安全利用率持续保持100%。

## 524个排污口查得清清楚楚

海东推进湟水河排污口监测溯源整治

本报讯 今年以来,青海省海东市生态环境局严格按照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监测、溯源、整治工作细则和任务要求,深入推进湟水河海东段524个排污口监测溯源整治工作。

在进行排污口监测的同时,海东市统筹兼顾开展排污口溯源工作,充分运用现场探查、科技勘探等手段,摸清查清排污口的污水来源,并参照长江、黄河和渤海入海(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分类规则、命名与编码规则等,做好排污口分类命名、编码和标识牌树立等工作。

在完成监测、溯源的基础上,海东市按照“一口一策”原则,结合

实际制定入河排污口整治方案,逐一明确每个排污口的整治要求、具体措施、责任单位、完成时限等,建立整治销号制度,分类推进入河排污口规范整治,做到整治一个、销号一个。

“去年,我们通过无人机航测、人工徒步排查等方式,对湟水河流域干流、支流入河排污口进行遥测,数据采集、人工排测,全面摸清全市湟水河流域入河排污口底数。截至目前,全市湟水河流域524个排污口已完成采样监测141个,完成溯源25个。”海东市生态环境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夏连琪 刘红

## “不见面”线上环评审查推动项目落地 咸宁进一步提高环评审批效率

本报讯 湖北省咸宁市生态环境局为确保疫情防控期间重大项目办理畅通、落地提速,推出“不见面”线上评审模式,日前首次通过视频连线方式对咸安经济开发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技术审查。

审查会前,市生态环境局提前将环评报告电子版通过即时通讯软件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给各位专家,提前让专家了解评审内容。会上,采取视频直播的方式对现场无人机影像资料、报告主要

内容进行详细汇报,为专家了解现场周边环境情况提供依据。审查小组(特邀专家、有关单位)、委托单位、环评单位等多方代表通过视频连线,对规划环评报告进行充分交流,最终形成审查小组审查意见。

咸宁市生态环境局相关负责人表示,“不见面”线上评审不仅解决了疫情期间专家不能现场评审的难题,还减少了人员聚集,节省了评审成本,进一步提高了审批效率。

熊争妍 明璐